

正本

發文方式：紙本遞送

檔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彰化縣議會 函

彰化市中山路二段416號

地址：50065彰化市中山路2段464號
承辦人：林承伯
電話：04-7222125-1126
電子信箱：p0909m@mail.chcc.gov.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12月9日

發文字號：彰會議字第109000234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檢送本會第19屆第4次定期會決議案（縣府提案、議員提案及臨時動議案）各6冊，請辦理惠復



正本：彰化縣政府

副本：本會議事組

議長謝典林

民政處 收文:109/12/10
1090454041 2 附件隨送

